



黎平故事

丽红 著

一个万水千山的爱情故事
一段逃离都市的小城生活
一份潜藏在每个人心中的浪漫情结

秋天来，春天来，从北京来，从福建来，在时间和空间的旋回里反复着聚合的哀喜，这个年轻而贫穷的姑娘，把能够的所有都用来成全感情了。在这儿久久地留

下来之前，我一直悲观地渴望能在这儿过一个完整的四季，和杨在一起，把遗漏的节气都补上黎平过一个完整的四季。杨的一个胖胖的同事坚决不来我们家搞伙食，他说我们的袖珍住孔前，说：“哈哈，进不去！”这是些平安的、有灵气的日子，我好像很迷恋

这种为心着想的生活样子，这样安详地不慌不忙地不怕浪费时间的日子。而之前在

特别是六年级的英语，结果我几乎收不住阵。有一个学生居然跑出教室外边去了，我看着画得一塌糊涂的黑板，再也不

敢轻举妄动，只好收起笑脸来，渐渐地不再会笑吟吟地走进教室，习惯了一到门口就马上收了

年轻的杨带着年轻的牛在古老的侗乡里享受古老的山水和年轻的姑娘。杨的那首《无名氏》里的女

子不知道是否幻化自这些姑娘：“总以为在高墙的另一面，出落的是蔚蓝的天……

为什么同样的

依然古老，姑娘却已不再年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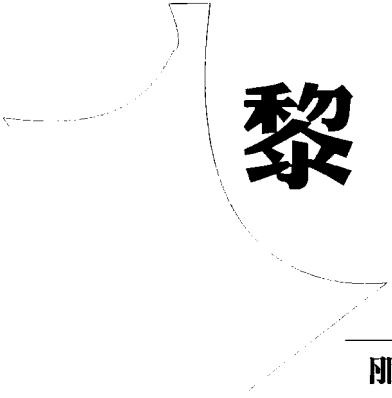
他们开始一首接一首唱他们的歌。刚刚开始，话筒就有两个出不来声音了，

是上边的两个，结果只听见吉他和贝司的沉重浑浊的声音，而且会出声的话筒还发着刺耳的尖叫。台下又

有人在说：活了七十年，第一次

看到鬼了，还听到鬼叫了！”人们受不了这两个鬼，有人渐渐离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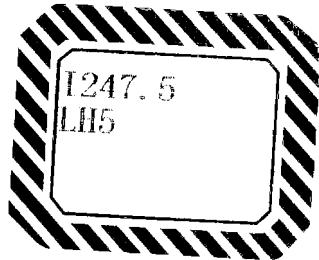




黎平 故 事

丽红 著

新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黎平故事 / 丽虹著,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5.1
ISBN 7-80148-732-X

I . 黎… II . 丽… III . 随笔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 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1525 号

新星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 9 号华普花园 B 座 302 室

邮政编码: 100037

电话: 010-84094409

传真: 010-84094789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 010-64631547

Email: newstar_publishers@163.com

彩虹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0 × 1290 1/32 印张: 6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策划编辑: 李冬莉 责任编辑: 李冬莉

封面设计: 张雪倩 版式设计: 蒋宏工作室

定价: 18.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公司联系调换

目

录

到黎平去 ······ 1

- 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

——张爱玲《爱》

岁月如三 ······ 15

- 兔耳兰是一九九七年采来的，我们也正是在那年开始彼此知道了对方的存在。第二年我到那儿去时，花正好在开放。人们总是喜欢给事情的发生找一些美好的理由，把它们放在一起，作为事情的征兆、缘分的启示，涂上一点浪漫的色彩。于是我们就想着我们的相识和兰花是有瓜葛的，有《易经》的卦里一样的东西。

三友一二三 ······ 45

- 老张是一个容易冲动的老头，他看中了花总是出手大方，压不住情绪，常被人利用来狠狠抬价。我们说他大可不必用这么高的价买，他不以为然，对自己和自己买的草都满意得不能再满意，因此也死不悔改，结果没多久就把钱花得差不多了。

动物驯动队 ······ 67

- 杨忽然头脑发热想养兔子，说兔子很好，只吃草就可以长大了，这边这么多草可吃，那意思好像是可以等着白吃兔肉，虽然没有守株待兔异想天开，也够烧的了。于是上街买兔崽，可转遍了整个县城也不见有兔崽卖，于是买了一只干巴瘦的灰兔子，四斤三两。这么瘦的兔子，杨说养肥了再吃。

目

录

山山水水 89

- 初来的假期是想着一定要去那儿的，因为小杨最青春风华的八年是在那儿过的，我们写第一封信时，他刚从岩洞调到县城。像所有女孩心怀的情结一样，对心上人生长经历过的地方都充满了某种蠢蠢欲动的兴趣，比如《东京爱情故事》里的丽香，要那样一番心意地飞到完治的故乡去，然后在一个地方留下了自己的名字。

杨和牛的青春岁月 109

- 年轻的杨带着年轻的牛在古老的侗乡里享受古老的山水和年轻的姑娘。
- 杨的那首《无名氏》里的女子不知道是否幻化自这些姑娘：“总以为在高墙的另一面，出落的是蔚蓝的天……为什么同样的阳光同样的天，养出你美丽容颜……”如今山水依然古老，姑娘却已不再年轻。

爱唱的杨老妈和风流的杨老爸 125

- 杨老妈爱唱，有一个好嗓子，少年时解放军过黎平，她原有机会进文工队，因为舍不下年幼的弟弟，放弃了，从此做起刀耕火种的农妇。杨老爸得了严重的支气管炎，由杨在家里给他打吊针，杨叫了女护士来教，他一听说，赶紧梳理发衣，坐起身来严阵以待，一看见护士来，他的眼睛顿时有了神采。以后又由杨给他打吊针了，他对杨说：“去叻，去喊医院的护士医生来，钱我来开。”

目 录

临时女教师 ······ 135

- 我曾尝试把课上得活泼些亲和些，哪里想到却捅了蜂窝。特别是六年级的英语，结果那节课乱了套，所有蠢蠢欲动的恐怖分子都醒来了，他们潜藏着的“活跃”在“活泼”的气氛里被忘情地召唤出来，我几乎收不住阵。

家庭生活 ······ 151

- 杨的一个胖胖的同事坚决不来我们家搞伙食，他说我们的袖珍厨房是在一个小弄弄里，灶孔还没有他的拳头大，搞不成。他第一次看见我们的厨房，哈哈大笑，把手握成拳头，伸到灶孔前，说：“哈哈，进不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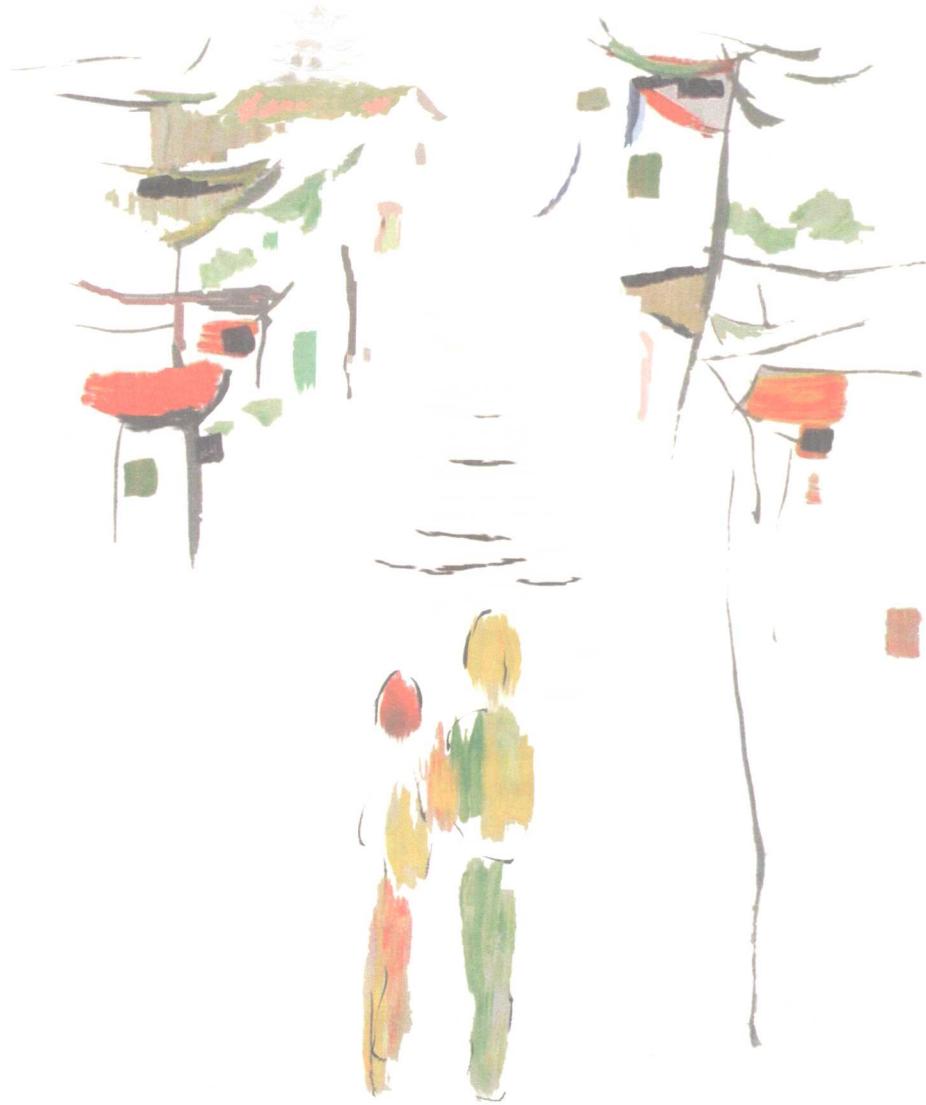
我当送婆 ······ 167

- 我就是要去那儿当送婆，令我有些沮丧的是，侄女嫁在本村，而且夫家就在她家的后坎上，简直像从厨房嫁到客厅，我遗憾地不能体会那种迢迢送亲、乍看新郎的滋味，这么近，送婆的意义大打折扣，我一心思怀想的和红色新娘一起坐在马车上，翻山越岭的悲壮情调更是不着边际了。

到黎平去

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
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
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

——张爱玲《爱》



你也在这里吗？

—

那时我十九岁，正在上高中三年级。大家都说，那是一个多么容易犯错误的年纪，那，也确实是一个多么容易犯错误的年纪。

那天下午宿舍里只有我一个人，好像应该要上课的，可我这么规矩的学生怎么没去上课，我已经记不清楚了。同宿舍的小饶喜欢唱歌，一年年地订《流行歌曲》，那时候的《流行歌曲》还是三十二开的，小饶把小歌刊一摞摞地码了放在床头。小饶的床靠窗，很明亮，我蹲在她的床上随便翻着《流行歌曲》，看见了一首歌词，叫《庄子》，歌词里写：一个人从红尘来要去没有纷争的地方/一个人从王宫来要去没有臣子的地方/一个人从心里来要去没有名利的地方/一个人从现实来要去逍遥自在的地方/秋水发源于心/天道形成于意/德性形成于修/山木欲盖乎世……

我喜欢那首歌词，而歌词的作者姓名，和我当时放在心里边的一个人一模一样——究竟是先看到了歌词，还是先看到名字，也记不清了——本来吧，同名同姓，没什么稀奇的，可十九岁的女孩子，心思花一样的，划根火柴，所有的美好甜蜜就会像热气球一般升空起来。上边有具体的地址，我想着这

个有着同样姓名的人会是什么样？那个地方会是什么样？多么奇妙啊，那个遥远的地方是有这么一个人的，他正在那儿呢，他“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好在我有知有觉的时候在那儿！我给这个人写去了一封信，然后我收到了他的回信。

甜蜜一直散发到空气里，我看云游的春天的天空和绿得要漫流开去的山野，呼吸到淘气湿润的空气，那棵大大的老柿子树开满了花朵，柿子花落了一地，石板台阶被清晨的雾气洗得白花花的，香甜温柔的橘子花气从后山上一直袭到家里边来，满院满屋。我唰唰地骑着单车，飞快地掠过路边的山坡，想象那遥远的地方满山轻扬的芭芒；想象那石板院子里沉静端庄的水缸；想象那春天里金黄遍野的油菜花；想象那山野里端坐的猫和奔跑的狗，以及神秘五彩的少数民族……

我们开始不断地写信，充满想象和惊喜的交往同紧张的不懈怠的高考复习同步进行，越临近高考，我们的关系发展得越亲密，我开始想象他天兵天将一般忽然出现在我眼前——我热切地想见到他。



我家在福建北部的一个小县城，沙县。在那里，重男轻女和男尊女卑的气氛浓厚。我们是一个有很多女孩而很想要男孩的家庭，而父母亲却并没有因此不顾一切地爱护男孩，他们用他们敏感悲苦的心来爱护每一个孩子；而我是他们的孩子中最优秀的，很乖很自觉，不仅学习好，作文、朗诵、讲故事、主持节目都很出色，一个普通农民家里出来的孩子在学习和文娱上都那么引人注目，亲戚朋友的羡慕和老师的赞扬，令他们欣慰。纵然如此，他们并没有因此在我身上有什么重大的希图，他们只希望我能考上大学以脱去农民的辛苦身份，得到一份稳定的工作，嫁在离家很近、父母能伸手照顾到的地方，然后生个孩子，完整地做一个安命舒心的女人。

我考上北京的大学，家里请升学酒宴，可喜庆的酒宴里，母亲的心并没有别人以为的那么高兴，她心里的失落大大地压过了骄傲和虚荣。母亲并不得意，她不愿我走得那么远，如果我考的是我们地区的师专，她会非常高兴。父亲虽然没有母亲那么强烈和明显，但心里也怪我走得太远，他希望我上的是本省大学，可他们没有阻拦过我，也没有说。

我走的那天，失魂落魄的母亲分不清方向，呆呆地站在一边，她没法动手给我整理打点，因为她不知道她该做什么。

然后我到北京上学，写信成了我课余的第一要事。信都是趴在床上写的。信里边有北京最繁华的春天和最上乘的秋天，暖润的，冷凉的。宿舍里常常我一个人在，整晚整晚地读信、写信。

二一

一九九八年暮春的一封来信里，写下了一首苏历铭的诗《全部》，我记着中间的几个句子：

我会如最初一样握住你的手
绕过栅栏
绕过迟暮的丘陵地带
与你在向阳的绿色坡道上

信里还有一张夕阳里草山的照片，照片里绵延无边的草山温柔沉静。那首诗和那张相片，完成了一种饱满的、空灵的、纯洁的和绵长的体味，给了我无穷的感动，那是一种充满心怀的温柔和充满希望的情绪。

信是小杨在去祭拜了姑婆后回来写的，姑婆二十九岁守寡，活到九十七岁，一九九七年暮春去世，也正是我们刚知道对方的时候。杨在姑婆坟前叩头许愿，把我许在愿里，他说姑婆的坟地是一观极好的风水，那个阴人的世界会是吉庆祥和的，长寿而贞洁的姑婆在冥冥中会领会他全部的心迹。

写了一年多的信，我们的交往热情不可阻挡地与日俱增。虽然我知道家



里边对发生在我身上的事，令他们万万想不到的事，会绝对地坚决反对，甚至会因此而深重地伤他们的心，可这些都被我已经冲昏了的头脑淹没了。一九九八年的暑假，我买了到湖南怀化的车票，没有回家，我撒谎了，我不敢对家里说，我害怕。就这样，七年来，我一直瞒着家里，来往于北京、黎平和福建之间，结果越瞒越没勇气说，像一层又一层长起的茧。我就在自己一手堆积出来的罪孽感里惊慌地生活，虽然在黎平的日子是那样的心甘情愿，可就因为自己的懦弱和苟且，只能神经衰弱地偷欢度日。

这期间，我写信告诉了二姐全部事情，二姐比我大五岁，一直是我精神上最坦诚和依赖的朋友，她扶我度过了痛苦苍茫的青春期。我的这封信使她感到无比惊慌，这些事情在小说和电影里看到也许会感动会感怀，可发生在她的妹妹身上，她着急。虽然她也是个性情中人，但是，这是她的妹妹，她长长的来信显得很平静，和我做着分析，但很显然，她坚决反对，她在细致小心地劝说。我一下子害怕起来，因为连二姐都不赞成，那家里的其他人更不知道有多么伤心了。

等我回到家，二姐把事情都告诉了家人，那情形，仿佛封建王朝遇到了农民起义。父亲母亲都对此作了强烈的表态，我记得父亲那句很令我伤心的话：“你和这样不三不四的人勾勾搭搭。”一天深夜，父亲在黑暗里和我说话，天然的血性和生活的不幸，造就了父亲的性格，父亲是个沉闷悲伤的人，我从小最害怕父亲对我悲苦而又撕心裂肺地说话，那种心里深深的苦，使我害怕和绝望。那天晚上我静静地听着父亲说话，我渴望天塌下来把我压死，漫长的一个多小时（或者更长吧），我始终没说一个字，而由于我彻底的沉默，父亲离开时咬牙切齿地说：“像冷水烫牛皮一般。”意思是说我根本不听。

母亲是直接的，她说：“你敢去，你只要敢去，我就去把你抓回来。”我站在一边天地无人应地任眼泪哗哗地流。

大姐说：“你如果去跟他，我们就不认你这个妹妹，你也别来认我们这个家！”

再后来，二姐也不再小心地劝我，特别是在我要远远离开家时，她对我说了狠话，我觉得自己有罪，罪得一塌糊涂，可我还是想走。

我知道，他们希望我过得好，贵州，在他们眼里，遥远、闭塞、穷困，那样的地方怎么能去，怎么能和一个那样的人。我远远地离家去北京上大学，却要跑到远得他们摸不着边的穷乡僻壤去。

那个暑假我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食不下咽。

我答应他们和“那个人”断绝来往。在学校的宿舍里，我整夜整夜地失眠熬到天亮，包在被子里无休止地哭。

我没能做到给家里的答应，我又来黎平了。

秋天来，春天来，从北京来，从福建来，在时间和空间的旋回里反复着聚合的哀喜，这个年轻而贫穷的姑娘，把能够付出的所有都用来成全感情了。青春的日子在千山万水里飞扬，在火车的车窗里呼啸过去——河南无边际的金黄麦地，湖北碧玉亭亭的荷花池子，湘西端坐山坡的黄狗和门前的一树灿灿桃花，春天秋天的梯田，怒放满坡的红杜鹃，从田野里一直冲到路边来的蔷薇花浪——在火车和汽车的车窗里呼啸过去，我喜欢这种千辛万苦去相会的感觉。

大学毕业，我很快在福州一个出版社里有了着落。在福州，我安静的神态后边是那样的焦躁和无可奈何，每一天都在熬天黑等天亮，心里却着急时间就这样过去了——我不情愿这样过时间。在有空调调节的高楼里上下，在电梯里上下，在车流里早晚穿行，我都像人鱼用脚跳舞一样，每走一步，都是钻心的疼。

因为不是心里想要的，所以倔强地排斥，歇斯底里和忧伤的情绪都长起



来了，会因为办公楼上出现的死猫把那个小娇女吓得花容失色而莫名地畅快一下，会在夜里看着住所周围的那片荒草伤心得要爆炸。也许是因为我一直想着自己有一个黎平这样的地方当退路，也许是因为我太娇纵自己了。我也问自己，如果你非要在这城市里呆下去呢——怎么就不可能居留下去？我这么痛苦，难道真的能算得上是痛苦吗？可是，我那么向往另一个地方，干吗要为难呢？其实我不会这么东西南北地去想，往往都是觉得受不了了，要爆炸了，非走不可了，就想，“不管了，走了！”往往一决定要去黎平了，人就活过来一般，欢欣鼓舞起来。于是一个月后，要签转户口时，我又逃跑了。

在黎平，我一直保持着无业游民的身份。小杨说他的工资在黎平可以养活四个人，如果只是养活的话，八个十个都能活下来，但日子是清苦的，



而由于我们没什么花费，我又整日满足于幽闭家中，也觉不出这种经济的不实来。

对于家里，我一直让他们以为我在北京，许多时候我都逃避这个年久失修的问题，不去想它，图得暂时的心安。我瞒得累极了，天晓得从小那么乖那么诚实的孩子，居然对父母撒了这么大这么长久的谎。接下来是二零零三年春天二姐的出事，二姐因为车祸离开了我们，我回家，想留在老家沙县，嫁一个不会令家里伤心的人，他们一直希望我在我的同学里找一个丈夫，本乡本土的，知根知底的，可以时常看到我，可以在自家院子里养了土鸡用鸡笼担过去伺候我坐月子的。

有一次母亲说话间，提到了我的一个现在本乡里的小学同学，我赌气说：“你要愿意，把我嫁给他好了。”母亲倒是认真起来，表示我如果愿意嫁给他，她非常高兴，我听了很伤心，居然可以这么随便——不过在他们想来，我才是太随便了。我似乎是下决心这样做了，杨把我的东西都寄回福建，我开始在沙县附近找工作。

父母亲并不着急我找工作。他们是善良伟大的父母，他们不像别的父母那样功利，一心想着要考上学的孩子给他们带来物质上的丰富和精神上的骄傲，他们从不希图在我身上获得什么，即便家里非常需要这些物质的帮助。哪怕就一直把我养在家里，他们也是心甘情愿并高兴的。他们要用他们所有的能力来成全孩子的安康。

可是，我又离开家到黎平来了。我断断续续地在各个季节来到黎平，也在不同季节离开，记忆里留下了雨水、太阳和花朵，洁净的、浑浊的。来临时的惊喜，离走时的混乱伤心，各种场景和情绪放在一起，有些像自己拍下的电影碎片，那些淡薄的生活经历，显得时间和感情的花费都有些奢侈。在这儿久久地留下来之前，我一直悲观地渴望能在这儿过一个完整的四季，和